

From: Siu fong Lee [REDACTED]
To: panel_ws@legco.gov.hk

Date: Thursday, March 29, 2018 09:49AM
Subject: 關於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實施

History: ↻ This message has been forwarded.

因為似乎該津貼不夠四千，若不夠又要在關愛基金補足便額外增添不少運作費，倒不如發四千好了如他們並無差饜等其它收益！這項目本已有整全資料吧！？

其實派津項目太多太複雜，有些人有多項津貼得益，兼且都不足四千又要補貼，手續太煩複以至營運費用非常高又費長時間（有人還推算要兩年才能派完；實在比全港人口普查還複雜：各項有些細則），又非常偏頗：如一些有幾十至幾萬單位的（好像每單位差饜減免上限三萬？）那得益豈非很大？若是公司擁有更是不該津貼其盈利！令我懷疑司長是否為自己度身訂造！？諮詢對像是否其身邊親友？而一些無家者、住籠屋、劏房…的窮人得的卻少，是推動貧者越貧富者越富呀！是富豪分身家？太不公義了！若只手續費相信足以不足十八歲也派一千或以上，那倒不如每人一萬，相信實額比現在還少！且公平又快又環保，反對的人也少了，減少不滿！